

证券代码：874690 证券简称：博奇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所有的“股东大会”	变更为“股东会”
《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所有的“监事会”	变更为“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所有的“监事”	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七条（对应修订后的第十八条）中的“监事”删除，其他变更为“审计委员会成员”。
第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一）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第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一）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p>(三) 监事会提议时；</p> <p>(四)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p> <p>(五) 总经理提议时；</p> <p>(六)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三) 审计委员会提议时；</p> <p>(四)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p> <p>(五) 总经理提议时；</p> <p>(六) 过半数独立董事提议时；</p> <p>(七)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會議應當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p> <p>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總經理未兼任董事的，應當列席董事會會議。會議主持人認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關人員列席董事會會議。</p>	<p>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會議應當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p> <p>總經理未兼任董事的，應當列席董事會會議。會議主持人認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關人員列席董事會會議。</p>
<p>第二十四條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會會議應當遵循以下原則：</p> <p>(一) 在審議關聯交易事項時，非關聯董事不得委托關聯董事代為出席；關聯董事也不得接受非關聯董事的委托；</p> <p>(二) 董事不得在未說明其本人對提案的個人意見和表決意向的情況下全權委托其他董事代為出席，有關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權委托和授權不明確的委托；</p> <p>(三) 1名董事不得接受超過2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經接受2名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為出席。</p>	<p>第二十六條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會會議應當遵循以下原則：</p> <p>(一) 在審議關聯交易事項時，非關聯董事不得委托關聯董事代為出席；關聯董事也不得接受非關聯董事的委托；</p> <p>(二) 董事不得在未說明其本人對提案的個人意見和表決意向的情況下全權委托其他董事代為出席，有關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權委托和授權不明確的委托；</p> <p>(三) 1名董事不得接受超過2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經接受2名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為出席。</p> <p>(四) 獨立董事不得委托非獨立董事代為投票。在審議關聯交易事項時，非關聯董事不得委托關聯董事代為出</p>

	席会议。
<p>第三十二条 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 2 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p>	<p>第三十四条 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 2 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p> <p>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者弃权票的，应当说明具体理由及依据、议案所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等。公司在披露董事会决议时，应当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异议意见，并在董事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中载明。</p>

## （二）新增条款内容

第八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由 3 名以上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可以成为审计委员会成员。

第二十三条 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应当按本规则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当 2 名及以上独立董事认为会议材料不完整、论证不充分或者提供不及时的，可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该事项的要求，董事会应予以

采纳。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拟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相关职责将统筹整合至即将设立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此，《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 三、备查文件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